

華安投資基金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本公司」）

- 華安投資級債券基金（「子基金」）

此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財務意見。

華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經理」）願就本文件所載資料於刊發日期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深知及確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文件所用的經界定詞彙應具有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5 月的說明書（可不時修訂及補充）（「說明書」）所用的經界定詞彙相同的涵義。

親愛的投資者：

茲致函通知閣下以下對子基金作出的更改。

託管人和管理人費用

現時，子基金的每月最低託管人和管理人費用為 1,200 美元，並於子基金推出後的首 9 個月內可以豁免。由 2023 年 8 月 29 日（「生效日期」）起，子基金的每月最低託管人和管理人費用為 1,200 美元，並於子基金推出後的首 13 個月內可以豁免，即包括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

子基金的風險狀況或特點並無因為以上變更而重大變化。在實施以上變更後，管理子基金的費用水平或成本並無變動。基金經理認為，上述變更並無產生任何可能對現有投資者的權益或利益造成重大損害的事項或影響。

說明書將於生效日期更新以反映上述變更，並將自生效日期起於基金經理網站 www.huaan.com.hk 可供查閱。此網站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如閣下有任何問題或需索取進一步資料，請與基金經理聯絡，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7樓4702室或致電 +852 3190 1000。

華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謹啟

2023 年 8 月 29 日